

证券代码：300610

证券简称：晨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15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淮安晨化”）于近期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2232015204，发证时间：2022年12月12日，有效期：三年）。

本次系淮安晨化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淮安晨化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（即2022年、2023年、2024年）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淮安晨化2022年度已按照1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4日